

附件2

昌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随机抽查其他行政执法事项清单（2022年版）

单位名称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子项	事项类别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检查方式	检查内容	是否适用跨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备注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5	房地产市场行政监督管理行为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房产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七条。	专项检查；执法检查；跟踪督办；案卷审查；投诉处理；年度报表审查；备案审查。	房地产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落实情况；房地产市场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行业标准和程序的执行情况；其他需要监督管理的事项。	否	房产局开发股
	26	民用建筑节能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河北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第四条。	不定期检查、专项检查	检查民用建筑建设实施中执行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标准规范等情况。	否	绿建中心
	27	建筑工程材料设备使用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河北省建筑工程材料设备使用管理规定》第四条。	不定期检查、专项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标准规范等，对在建筑工程相关建设实施主体使用的材料设备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部分建筑工程材料设备进行抽样送检。	否	质量服务中心
	28	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活动的指导和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河北省促进绿色建筑发展条例》第五条。	不定期检查、专项检查	检查绿色建筑建设实施中执行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标准规范等情况。	否	绿建中心
	29	建筑市场行政监督管理行为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河北省建筑条例》第三条。	专项检查；执法检查；跟踪督办；案卷审查；投诉处理；年度报表审查。	行政主体的合法性；建筑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的落实情况；建筑市场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具体行政行为的合法性、适当性；其他需要监督管理的事项。	否	勘设所
	30	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管理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省、设区市、省直管市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城市绿化条例》第七条。	自查、互查、抽查；执法监督检查；专项监督检查。	城市园林绿化建设管控情况；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情况；城镇古树名木保护情况。	否	园林中心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1	对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的检查	对防空地下室建设的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市、县人民政府人防主管部门	中央9号文；《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四十八条、第四十九条；《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条、第四十七条；《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河北省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管理规定》第八条、第九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二十六条。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建设单位是否依法申请办理审批手续；建设单位是否按规定标准修建防空地下室或缴纳易地建设费；建设单位是否按规定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在施工中确要变更施工图设计，是否经原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并备案；施工单位是否具有相应资质等级，并按照审核批准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要求施工；防护设备是否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是否按施工图设计文件与主体工程同步建设安装；建设单位是否按照规定组织人防工程竣工验收；人防工程竣工后是否按照规定进行维护管理。	是	人防办
			对人防工程维护管理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八条、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实施办法》第十七条；《河北省人民防空工程维护与使用管理条例》第五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		人防工程维护管理制度是否完善；人防工程维护保养是否达到规定标准；是否存在侵占人民防空工程、偷窃、故意损毁人民防空工程设施设备影响人民防空工程使用或者降低人民防空工程防护效能的行为；是否存在未取得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同意，在可能危及人民防空工程安全范围内埋设管道、修建地面设施的行为；是否按规定办理人防工程拆除改造审批手续；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后是否按规定补建或者缴纳拆除补偿费；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	否	人防办
	32	对人民防空教育的检查	对人民防空教育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市、县人民政府人防主管部门	《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第二十九条第一款。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是否纳入国防教育计划，是否纳入学校课程；是否有专（兼）职人防教师，是否落实师资培训。	是	人防办
			对组织群众防空防灾教育和防护技能训练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三、（二）。		是否有群众防空防灾教育和防护技能训练计划；是否有相关资料器材；每年是否组织开展群众性宣传教育和训练演练活动。	否	人防办

单位名称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子项	事项类别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检查方式	检查内容	是否适用跨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	备注
	33	对人民防空信息化建设的检查	对人民防空通信、警报设备设施维护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市、县人民政府人防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四十九条；《河北省人民防空通信管理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二十二、第二十四条。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检查人民防空指挥通信终端设备和警报通信终端设备设置单位对终端设备维护工作是否落实到位；有关单位和个人是否存在在人民防空通信设施保护区内进行危害性作业的行为；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否	人防办